

和林格尔县石材园区储备地块场地平整工程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

招标项目编号 (NMGTH-2026-02)

项目所在地: 内蒙古自治区

一、招标条件

本和林格尔县石材园区储备地块场地平整工程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国有资金:59.245239万元,招标人为和林格尔县土地收储交易中心。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招标方式为其他。

二、项目概况和范围

规模: 和林格尔县石材园区储备地块场地平整工程项目;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和林格尔县石材园区储备地块场地平整工程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和林格尔县石材园区储备地块场地平整工程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投标人须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及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的信用查询记录截图加盖公章;中国裁判文书网自行查询的无行贿犯罪档案查询结果的截图加盖公章;

3、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4、投标人须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乙级)及以上或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乙级)及以上资质,以上资质且在有效期内;具有有效期内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1)供应商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颁发的有效期内的建筑工程或市政公用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证书(须在本单位注册),持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类),且未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的承诺函(格式自拟)。

5、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与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本项目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否**。

四、招标文件获取

获取时间：**从2026-04-21 09:30:00到2026-04-28 17:00:00。**

获取方式：邮箱获取，将以下加盖公章的报名材料扫描成一个PDF发送至内蒙古腾海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的邮箱(279604537@qq.com)。

五、投标文件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6-05-07 09:30:00。**

递交方式：纸质文件递交，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玉泉区南二环路玉泉大厦(内蒙古腾海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会议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6-05-07 09:30:00。**

开标地点：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玉泉区南二环路玉泉大厦(内蒙古腾海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会议室)。

七、其他

1、获取招标文件时需提供以下资料：

- (1) 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 (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自拟)；
- (3) “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及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的信用查询记录截图加盖公章；中国裁判文书网自行查询的无行贿犯罪档案查询结果的截图加盖公章；
- (4)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自拟）。

注：获取招标文件时需要提供以上材料的清晰扫描件1套（加盖公章），资格资料不全者拒绝接收。

公告发布媒介：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s://www.nmgztb.com.cn/>)；

八、监督部门

本项目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人

招标人：**和林格尔县土地收储交易中心**

地址：**和林格尔县城关镇柏惠铭园东北侧和林格尔县土地收储交易中心**

联系人：**韩志光**

电话：**17747343445**

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内蒙古腾海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 /

联系人: 顾涛

电话: 17604715018

邮件: 279604537@qq.com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 顾涛 (签名)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 : _____ (盖章)

